

证券代码：874649

证券简称：弥富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## 弥富科技（浙江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弥富科技（浙江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庞艳波、倪鑫、顾晓承、王友忠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核心员工的认定应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由审计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后，经股东会审议批准。因此公司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做如下安排：

1. 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示期为2026年2月12日至2026年2月23日对核心员工名单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应于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2. 公司拟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. 公司拟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4. 公司拟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弥富科技（浙江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2月12日